

证券代码：300957

证券简称：贝泰妮

公告编号：2026-037

##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方案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58.04元/股（含）。以回购价格上限58.04元/股计算，按照本次回购方案金额下限人民币10,000万元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72.2950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1%；按照本次回购方案金额上限人民币20,000万元测算，回购数量约为344.5899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81%。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9）。

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回购贷款等相关手续。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

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公司目前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